附件：

四川建筑施工企业办理进京备案  
资料预审工作流程（建造师注册及备案信息变更）

**一、四川（含中央在川）拟进京建筑施工企业办理进京备案工作流程**

(一)拟进京企业登录北京市住建委官网（http://www.bjjs.gov.cn/）， 自行注册“网上办事大厅”用户。注册成功后，在“我的办事大厅”内进入“申办业务”，点击“（282）外省市建筑业企业进京施工备案”系统。

（二）拟进京企业在“企业类型”中选择“施工企业”，保存后进入政策法规学习，答题通过后填报相关信息（注：所属省份选择“四川省”，预审部门选择“四川省驻京建管处”），保存信息并在“备案申报”中提交，打印《外省市施工企业进京备案登记表》2份（盖章、签字）。

（三）拟进京企业完成以上（一）、（二）项相关工作后，将进京备案所需资料报四川省驻京建管处预审：

1、预审资料包括：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原件，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各2份；法定代表人、在京负责人加盖企业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各2份；出具近一个月内本企业为在京负责人缴纳3个月以上社保缴纳记录原件1份, 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2份；在京负责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剩余委托期限1年以上，权限为负责本企业在京生产经营管理）原件2份；加盖企业公章的《企业在京管理信息表》（见附件）2份；加盖企业公章的《外省市施工企业进京备案登记表》2份。

2、资料预审后，四川省驻京建管处对拟进京企业在京办公场所进行核实，通知企业法人和在京负责人现场签订《维护建筑市场秩序确保首都行业稳定承诺书》，为企业开具“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的函”。

3、拟进京企业持“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的函”到指定银行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并存入保证金（总承包企业100万元；专业承包、劳务分包企业50万元）。将已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相关凭证（银行账户监管协议和近三日内银行回单或银行对账单）交四川省驻京建管处核实。

（四）四川省驻京建管处对拟进京企业上述进京备案资料进行最终预审通过，拟进京企业持以上流程（三）第1项内相关资料到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委行政综合服务大厅）窗口审核，通过后领取《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并将《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交四川省驻京建管处备案。

**二、四川（含中央在川）进京建筑施工企业办理一级（临时）注册建造师备案（含变更）工作流程**

（一）企业登录北京市住建委官网，在“我的办事大厅”内进入“申办业务”，点击“（282）外省市建筑业企业进京施工备案”系统，填报相关信息并提交预审，注册建造师备案打印《外地来京建设工程企业注册执业人员在京执业备案申请表》2份（盖章、签字）、建造师备案变更打印《外省市建筑工程企业注册建造师在京执业备案变更申请表》2份（盖章、签字）。

（二）企业持相关资料到四川省驻京建管处预审。（预审资料包括：注册执业证书原件、省级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劳动合同原件，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各2份；加盖企业公章的一级注册建造师有效身份证复印件2份；加盖企业公章的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将执业印章加盖在白色A4纸上）原件2份；出具近一个月内本企业为一级注册建造师缴纳的3个月以上社保缴纳记录原件，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2份；注册建造师备案持加盖公章的《外地来京建设工程企业注册执业人员在京执业备案申请表》2份）、建造师备案变更持《外省市建筑工程企业注册建造师在京执业备案变更申请表》2份（盖章、签字）。

（三）预审通过后，企业持相关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到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委行政综合服务大厅）窗口审核。审核通过，业务办理完结。

三、**四川（含中央在川）进京建筑施工企业办理备案信息变更工作流程**

（变更事项包括：企业名称变更；注册资本金及注册号变更；企业资质变更；注册地址变更；驻京地址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在京负责人变更；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变更）

（一）企业登录北京市住建委官网，在“我的办事大厅”内进入“申办业务”，点击“（282）外省市建筑业企业进京施工备案”系统，填报应变更项信息并提交预审，打印《外省市施工企业进京备案变更申请表》2份（加盖企业公章）。

（二）企业持应变更项申请材料的原件及2份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详见：北京市网上政务服务大厅<网址：http://banshi.beijing.gov.cn/>）到四川省驻京建管处预审。

（三）预审通过后，企业持相关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到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委行政综合服务大厅）窗口审核，通过后携带办理结果通知书及《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到制证窗口打印手册。

**四、四川（含中央在川）进京建筑施工企业《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遗失补办工作流程**

（一）企业登录北京市住建委官网，在“我的办事大厅”内进入“申办业务”，点击“（282）外省市建筑业企业进京施工备案”系统,填报相关信息并提交预审。

（二）企业持相关申请材料的原件及2份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详见：北京市网上政务服务大厅<http://banshi.beijing.gov.cn/>）到四川省驻京建管处预审。

（三）预审通过后，企业持相关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到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委行政综合服务大厅）窗口审核，通过后携带办理结果通知书到制证窗口打印并领取《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

**五、工作须知**

1.拟进京企业、法人、在京负责人和一级注册建造师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存在不良记录的，须处理完不良记录后办理进京备案。一级注册建造师在国家住建部重大质量安全事故通报中存在不良记录的不予办理备案。

2.新注册的拟进京施工企业从四川已进京施工企业中分离出来的，需提供与原单位的债权债务结算清单和人员解聘证明书。拟聘用的管理人员已在其它企业任职和备案的，须先与原单位解除聘用合同、结清债权债务并开具解聘证明后方可聘用(含已进京企业)。

3. 办理四川省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出川进京备案，请登录北京市园林绿化局企业办http://bys.bcactc.com/qy/index.asp（外埠进京）进行用户注册和网上申请（咨询电话：010-88653910）。办理四川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监理企业进京备案请电话咨询：010-59958167。

**六、受理单位地址及联系方式：**

1.四川省驻京建管处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外马连道格调小区6号楼（鼎观大厦）六层609室。

每周一（全天）、周三（全天）和周五上午为进京企业办理工程项目合同和人员实名制管理备案工作。联系电话：010-63342793。

每周二（全天）、周四（全天）和周五上午为四川企业办理进京备案及企业进京后备案信息变更工作。联系电话：010-63342793、010-63343296。

2.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办公地址: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六里桥西南角）。联系电话：010-89150138。

附件：1.企业在京管理信息表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